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思辰”）全资子公司北京立思辰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思辰新技术”）之全资子公司江南信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信安”）拟向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1,000万元的授信，期限12个月，品种全部为流动资金贷款，公司及立思辰新技术为上述流动资金贷款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于2019年11月2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江南信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9年03月20日
- 3、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1号楼5层607
- 4、法定代表人：白锦龙
- 5、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

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思辰新技术之全资子公司。

8、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江南信安总资产为16,054.23万元，负债总额为1,628.9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4,425.24万元，2018年营业收入为7,110.23万元，利润总额为4,576.4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58.76万元，以上为江南信安合并报表数据。

截至2019年9月30日，江南信安总资产为16,134.99万元，负债总额为1,517.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4,617.24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为3,078.75万元，利润总额为188.5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2.01万元。以上为江南信安合并报表数据。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 2、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3、担保期限：12个月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为全资下属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4,84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71%，除对北京清科辰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供回购担保外全部为与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间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为了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进一步支持全资子公司发展，根据江南信安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为其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江南信安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综合考虑以上因素，董事会同意为江南信安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因其为公司

全资下属公司，公司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要是为了其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对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利益。该项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担保事项的实施。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2日